

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文件

东财整合〔2025〕9号

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东川区2025年 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

碧谷街道、乌龙镇、拖布卡镇、红土地镇，区发展改革局、区水务局：

根据项目建设推进情况，现将2025年部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调整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资金管理

严格执行《东川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修订）》（东政发〔2018〕98号）和《东川区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补充规定》（东政办发〔2021〕113号）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不得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财政涉农资金，不得列支项目管理费。

二、严格项目管理

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项目台账资料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

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云财农〔2023〕191号）相关要求收集整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调整、变更下达的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和变更的，严格按照相关程序报批。

三、严格绩效管理

各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绩效申报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确保相关数据与项目实施方案的内容一致，各单位按照原资金文件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监控和自评工作。

四、严格公告公示

严格执行《云南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云财农〔2023〕191号）要求，将项目资金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请项目实施单位收文后及时在“云南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中申报项目，按程序申请拨付资金。

附件：1. 东川区2025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调整下达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9月26日印发

附件1:

东川区2025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调整下达表

序号	行业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部门	项目名称	已下达资金情况		本次调整下达资金情况		备注
				下达文号	金额 (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金额 (万元)	
合计					6726.44		0	
1	区文化和旅游局	红土地镇	红土地镇花石头·马铃薯田园旅居文旅融合建设项目	东财整合（2025）3号	300	2130505	-7.03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2	区农业农村局	拖布卡镇	拖布卡镇桃园村百里果源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东财整合（2025）3号	563.12	2130505	-13.18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3	区水务局	区水务局	东川区2024年小江防洪提升工程	东财整合（2025）3号	930	2130505	-21.78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4	区水务局	区水务局	东川区松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东财整合（2025）3号	154.04	2130505	-3.61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5	区文化和旅游局	红土地镇	红土地镇花沟村乡村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东财整合（2025）3号	400	2130505	-9.37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6	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乌龙镇	东川区乌龙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东财整合（2025）3号	237.9	2130504	-25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7	区发展改革局	区发展改革局	昆明市东川区易地扶贫搬迁进城集中安置区安全防护栏及房屋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东财整合（2025）3号	46.58	2130504	-1.09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8	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碧谷街道	东川区碧谷街道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东财整合（2025）3号	255.48	2130504	31.62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9	区发展改革局	拖布卡镇	东川区拖布卡镇农祥社区2024年以工代赈项目	东财整合（2025）3号	128.64	2130504	26.36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8.64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10	区水务局	区水务局	东川区城乡供水调水工程	东财整合（2025）3号	3654.91	2130504	-8.64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8.64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1	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乌龙镇	东川区乌龙镇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东财整合（2025）4号	55.77	2130504	6.32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8.12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附件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川区碧谷街道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昆明市环保局东川分局			
实施单位		东川区碧谷街道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1.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62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完成后，解决小新街社区5个村民小组362户1203人、糯谷田社区410户1371人、紫牛村坡头自然村219户913人生活污水治理问题，同时大力推进农村户厕改造，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管	≥24567米	
			新建检查井	≥406个	
			新建大三格厌氧池	≥40个	
			新建沉沙井	≥199个	
			新建隔油池	≥100个	
			新建尾水回用池	≥40个	
			混凝土破损及修复	≥8983.46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竣工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受益群众户数	≥988户
				项目覆盖受益群众人数	≥3646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二、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

附件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川区拖布卡镇农祥社区2024年以工代赈项目		
主管部门		东川区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东川区拖布卡镇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1) 半边街安置点四组、五组大沟边坡挡墙，建设毛石挡墙，道路边坡加固。 (2) 老街安置点六组及八组大山沟建设边坡挡墙及 安全护栏。 (3) 在老街安置点六、七、八、九组及大山沟边和道路临边建设水泥制作仿木安全防护栏。 (4) 小卡路至老街安置点道路拓宽及边坡加固（5）带动周围群众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挡土墙	≥7944.13立方米
			混凝土道路	≥850.34立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	=100%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受益群众户数	≥530户
			项目覆盖受益群众人数	≥1625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群众满意度	≥95%
			以工代赈参与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二、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

附件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川区乌龙镇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实施单位		东川区乌龙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4.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4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解决店房社区6个村民小组428户1236人生活污水问题，项目实施旨在解决东川区乌龙镇农村生活污水污染问题，一方面确保了东川区乌龙镇村庄污水得到有效治理，对改善流域水体水质具有重要作用，使我镇污水治理率提升到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管	≥8976米	
			新建检查井	≥91座	
			新建大三格厌氧池	≥42个	
			新建沉沙井	≥135个	
			新建隔油池	≥55个	
			新建尾水回用池	≥42个	
			混凝土破损及修复	≥2580.3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竣工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受益群众户数	≥428户	
			项目覆盖受益群众人数	≥1236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二、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